新准环审〔2025〕19号

关于《准东**开发区芨芨湖**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你单位委托新疆昊科工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准东开发区彩中消防站实训基地电力迁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申请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1. 项目位于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产业园区芨芨湖新城。项目为新建，本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为50381m2，按二级综合医院建设标准建设，规划床位200张，医务人员280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主体工程：门诊医技综合楼、病房综合楼、发热感染楼。

辅助工程：配套建设后勤综合楼、门卫、地库等辅助用房等设施。

环保工程：处理规模为250m³/d地埋式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配套建设一套活性炭吸附废气处理系统、一根15m高排气筒、食堂废水隔油沉淀池、80m2医疗废物暂存间、生活垃圾收集站等。

二、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规模、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三、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制定施工期污染防治计划，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施工期扬尘、噪声等达标排放。可利用的建筑垃圾收集后进行再利用，不可再次利用的建筑垃圾集中收集后，由施工方统一清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要求落实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污水处理站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经15m高排气简排放，废气中NH3、H2S、臭气排放浓度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限值。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限值要求。

（三）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运营期医院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处理站采用“格栅+调节池+A/O接触氧化+混凝沉淀池+消毒池”处理工艺并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排放限值要求后，进入芨芨湖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四）严格落实固废环境保护措施：运营期产生的普通生活垃圾设垃圾桶，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餐厨垃圾及废油脂采用密闭、防腐的专用容器盛装，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日产日清。废活性炭、废紫外灯管等分类收集后，分区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包装后，暂存于医疗废物间，按时限要求（48小时内）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并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相关要求收集、贮存、运输，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强化危险废物运输的环境保护措施，有效防范突发环境事件。病理性医疗废物在医院内临时贮存时应采取防腐、冷藏措施，防止腐败和异味扩散。栅渣及污泥清掏应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4医疗机构污泥控制标准，并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五）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采取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加强管理，确保医院场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限值。

### （六）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危废管理要建立台账，完善危废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转移须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部令第23号)相关要求，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加强管理，定期巡检、调节、保养、维修设备并做好日常环境监督管理，确保环保措施的有效落实、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定期开展环境监测。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落实环保设施安全生产相关工作要求。施工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应明确环保条款和责任，认真落实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环境影响报告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按照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认真梳理并确认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后，依法申领排污许可。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25年5月6日

（此件社会公开）

抄送：昌吉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准东大队存档。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25年5月5日印发